

## 政府機關（構）人員從事兩岸交流活動（參加會議）報告

### 壹、交流活動基本資料

- 一、活動名稱：「海峽兩岸計量管理制度研討會」
- 二、活動日期：102年8月26日至8月29日
- 三、主辦（或接待）單位：大陸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中國計量測試學會
- 四、報告撰寫人服務單位：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 貳、活動（會議）重點

#### 一、活動性質：

海峽兩岸前於98年12月22日第4次「江陳會談」正式簽署「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後，本局與大陸質檢總局已建立標準及計量合作平台，並陸續開展相關交流活動，本案亦已列入經濟部核定之102年度因公派員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項目。

此次兩岸計量管理制度研討會，源於本（102）年5月15日於大陸安徽省黃山市舉行之「2013年海峽兩岸第四次計量合作工作組會議」雙方達成共識事項中臚列「兩岸計量工

作組同意並預定 2013 年 9 月間在大陸桂林召開定量包裝商品研討會，具體時間、地點和議題等，由雙方另行協商規劃」；另雙方亦達成為確保計價準確及交易公平，兩岸應進一步進行度量衡器軟體驗證交流合作之共識；嗣經兩岸計量主政單位聯絡協商，咸認應在雙方管理制度面進行深入溝通瞭解，遂訂於本年 8 月 26 日至 29 日在廣西省桂林市舉辦相關管理制度研討會，雙方將於研討會發表專題報告並進行相關議題討論，本次交流活動主題係兩岸計量管理重要事項，將可為雙方進一步交流構築更堅實基礎。

## 二、活動內容：

### 1. 會議開幕及會見人員：

本研討會議開幕式除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陳局長介山致詞外，並在大陸質檢總局計量司司長韓毅、桂林市副祕書長蔣文明及廣西壯族自治區質量技術監督局副局長李振華等致詞後，雙方開始進行有關計量管理制度之研討，及進行相關意見交流。研討會後並參訪桂林市計量測試所，雙方對計量器具管理制度及檢定方式進行相互交流。與會期間並會見桂林市副市長董樂群、計量研究院相關代表及廣西

省、福建省及江蘇省質量技術監督局等與會代表交換相關意見。



## 2.我方人員專題報告：

我方於研討會提出2篇論文發表分別由本局組長周俊榮發表「臺灣定量包裝商品管理制度介紹」、工研院量測中心張啟生博士發表「臺灣度量衡器軟體驗證機制發展方向」專題報告，研討會會議資料如附件。



### 三、遭遇之問題：

尚未遭遇問題

### 四、我方因應方法及效果

無

### 五、心得及建議：

#### (一) 有關定量包裝商品管理制度研討方面：

1. 兩岸定量包裝商品管理模式及檢測方法，均係參酌國際法定計量組織(OIML)建議規範之原則，雙方因有相同的基礎，將有助於未來的交流合作。
2. 有關定量包裝商品主管機關，大陸方面為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計量司依計量法統籌辦理；我國則依法規競合情形，主管機關相關法規已訂有淨含量規定者，從其規定，其他無相關規定者，方依本局度量衡法相關規定辦理。
3. 大陸定量包裝商品管理範圍及項目，與我國相比項目較多且範圍更大，而我國管理機制則以較具彈性並考量商品風險性為特色，且給予廠商限期改正及

複測機會，有助引導產業正面發展及保護消費權益。而陸方推動定量包裝商品自願性驗證 C 標誌，則可作為我方未來規劃定量包裝管理的參考。

(二) 有關計量器具軟體管理及技術研討方面：

1. 由於大陸地區幅員遼闊且地域性差異大，計量器具發生舞弊情形較多，為防止變更計量定程等行為，管理方式及檢測強度頗為嚴密，並以強化處分方式為重點；而國內企業則較注重商品品質及企業形象，刻意違規情形較少，故相關作法常考量舞弊風險與管理強度之關聯，以強化企業責任為重點，並著重執行成果之有效性，避免造成過多人力及資源之投入，使我國計量產品軟體管理循著適合我國產業型態的方向發展。
2. 我國計量器具軟體驗證管理模式尚未建立，而大陸方面目前已陸續推動多項檢測評估方式，可提供我國未來建置計量器具軟體驗證之參考及借鏡。

(三) 在未來雙方合作發展方面，由於定量包裝商品管理制度本局於本(102)年方開始實施，且計量器具之軟體驗證

目前尚未實施，故本次研討會對於本局未來推動或規劃前述兩項目管理制度，提供頗多非常具體的資訊及實例。此外，配合「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之推動，本局擬於明(103)年於主辦海峽兩岸第五屆標準計量檢驗驗證認證消費品安全研討會時，將本次研討會相關議題納為舉辦兩岸研討會或工作組之討論事項，以進一步落實兩岸交流之內涵。

參、謹檢附參加本次活動（會議）之相關資料如附件，報請備查。

附件：海峽兩岸計量管理制度研討會會議資料

職 陳介山、 謝曉平 、周俊榮、趙靖平

102 年 9 月 16 日